

证券代码：870641

证券简称：季丰电子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与本次股票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签署的附属生效条件的议案》等有关议案，并经2020年10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572号)，确认公司定向发行股票330.85万股。目前，公司正在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将于2020年1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总股本将由1,983.15万股增加至2,314万股。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法》第十五条规定：“因公众公司向其他投资者发行股份、减少股本导致投资者及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出现本章规定情形的，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履行披露义务。公众公司应当自完成增加股本、减少股本的变更登记之日

起 2 日内，就因此导致的公司股东拥有的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进行披露”。

二、未参与本次发行的原直接持股 10%以上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权益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新增股份登记前		新增股份登记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郑朝晖	6,544,098	32.9985%	6,544,098	28.2805%
2	上海季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1,380	15.6387%	3,101,380	13.4027%
3	郑琦君	2,951,000	14.8804%	2,951,000	12.7528%
4	陈洋森	500,022	2.5214%	500,022	2.1608%
	合计	13,096,500	66.0390%	13,096,500	56.5968%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洋森、李定学、郑朝晖、郑琦君未参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但因本次股票发行触发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的披露。

2、此次公司股东权益变动为发行股票导致的股东持股比例被动变化，该变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同时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此次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

行。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份权益变动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8 日